

新闻公报
立法会七题：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的推行情况
2017年1月11日（星期三）

以下为今日（一月十一日）在立法会会议上陈健波议员的提问和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的书面答复：

问题：

强制性公积金（强积金）计划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实施至今，核准受托人一直推行减低行政费用的措施，以控制基金成本，包括推行标准化和自动化的行政程序，例如设立电子自动化服务系统及强积金转移电子化支付系统。此外，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于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实施雇员自选计划，让雇员选择将其强积金供款的累算权益，转移至自选的强积金计划内。积金局又于二零零七年引入基金开支比率作为雇员用作比较基金费用的统一工具。根据积金局在去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公布题为《强积金基金的费用及开支：基金开支比率的概况与趋势》的报告，强积金基金的平均基金开支比率已由二零零七年七月的 2.06% 下跌至去年六月的 1.57%。然而，有业内人士指出，实际的基金开支比率其实较积金局公布的为低，因为后者没有顾及核准受托人给予计划成员的费用和收费折扣（统称为「计划成员回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是否知悉：

（一）强积金核准受托人在推行标准化和自动化行政程序方面的最新进展；

（二）至今有多少名雇员参与雇员自选计划；当局有否评估该计划的成效；如有，结果为何；及

（三）现时在顾及计划成员回赠后的实际强积金基金平均基金开支比率为何？

答复：

主席：

（一）过去几年，强积金核准受托人（受托人）相继推出了多项电子及网上服务，让计划成员透过网上服务，管理其强积金帐户，查阅过往供款纪录，更改个人资料及提交基金买卖指示等。雇主同样亦可透过网上服务提

交雇员供款资料予受托人及下载行政表格，而个别受托人更提供电子提示服务、电子报告书，及以电子支票付款服务。

此外，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亦开发了「电子自动化服务系统」及「电子付款及结算系统」，将受托人之间的强积金转移支付步骤自动化及标准化，缩短了强积金转移所需时间，亦有助提升转移的准确性和效率。

积金局与受托人会继续商讨如何进一步简化和自动化强积金的行政程序，令运作成本下降，雇主和雇员可更方便、快捷地处理各项强积金事宜。

（二）雇员自选安排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实施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受托人接获约 370 000 份转移申请。但我们不应以转移申请宗数衡量「安排」的成效。事实上，积金局亦劝喻计划成员在考虑转换受托人时，应审慎考虑自己年龄、受托人所提供的产品（强积金计划及基金）与服务、基金收费以及个人因素。

雇员自选安排实施后，已有 48% 的强积金基金（即 231 个基金）调低了管理费，最大减幅达 76%，或 128 个基点。同时，受托人亦相继推出多个「低收费基金」（低收费基金是指基金开支比率 \leq 1.3%或管理费 \leq 1%的基金）。现时，市场上共有 172 个「低收费基金」，约占强积金市场上可供选择的强积金基金总数的 42%。

（三）向计划成员提供回赠为个别受托人的商业决定，回赠数额会因应不同计划及成员而有所不同，亦不是所有计划成员都会获得回赠。因此，如把回赠纳入计算强积金计划整体成分基金的平均基金开支比率，不能够反映整体制度的真实情况。因此，积金局没有打算公布就此调整后的基金开支比率。

完